

关于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目标
成就情况的说明**

2022年12月31日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关于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目标 成就情况的说明

安永华明（2023）专字第 61566523_B05 号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1566523_B01 号标准审计报告。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进行的。

现根据贵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资料，对后附的由贵公司编制的《关于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成就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成就情况的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根据 2019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0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规定编制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成就情况的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关于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成就情况的说明》发表专项说明。

我们对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成就情况的说明所引用的财务数据与我们审计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该等财务数据完全摘自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资料，除了为出具上述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而实施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其实施其他额外审计程序。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进行与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成就情况有关的披露时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关于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目标
成就情况的说明（续）

安永华明（2023）专字第 61566523_B05 号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仰 君

中国 北京

2023 年 4 月 25 日

**关于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目标
成就情况的说明**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12月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0年5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规定中关于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及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的说明中公司业绩考核要求如下：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考核以及股票期权的行权考核年度为2020-2022年三个会计年度，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考核以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考核年度为2021-2022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

1、对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安排以及股票期权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的说明：

首次授予解除限售安排/ 行权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行权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行权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 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 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 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 日当 30%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 日止	30%

2、对预留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安排以及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的说明：

预留授予解除限售安排/ 行权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行权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行权比例
预留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预留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 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 日当日止	50%
预留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预留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 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 日当日止	50%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明确，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由于自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后12个月内，公司未明确激励计划中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预留权益已经失效，并于2021年6月22日进行披露公告。

3、首次授予部分的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解除限售期/ 首次授予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第一个行权期	2020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23,000.00万元；或者2020年净利润不低于7,100.00万元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第二个行权期	以2020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或者以2020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80%；或者2020年和2021年合计营业收入不低于123,000.00万元的230%；或者2020年和2021年合计净利润不低于7,100.00万元的28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第三个行权期	以2020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0%；或者以2020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0%；或者2021年和2022年合计营业收入不低于2020年营业收入的280%；或者2021年和2022年合计净利润不低于2020年净利润的430%；或者2020年、2021年和2022年合计营业收入不低于123,000.00万元的380%；或者2020年、2021年和2022年合计净利润不低于7,100.00万元的530%

在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发行股票、可转债及公司债券融资或收购资产的行为，则计算解除限售条件时应剔除相关行为产生的影响。

上述“净利润”指标计算指归属上市公司股东且剔除股权激励成本影响后的净利润。

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预留授予解除限售期/ 预留授予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预留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预留第一个行权期	以2020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或者以2020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80%
预留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预留第二个行权期	以2020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0%；或者以2020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0%；或者2021年和2022年合计营业收入不低于2020年营业收入的280%；或者2021年和2022年合计净利润不低于2020年净利润的430%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关于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1) 根据上述议案，第三次解锁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50%；或者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50%；或者 2021 年和 2022 年合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2020 年营业收入的 280%；或者 2021 年和 2022 年合计净利润不低于 2020 年净利润的 430%；或者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合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123,000.00 万元的 380%；或者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合计净利润不低于 7,100.00 万元的 530%。

2) 根据上述议案，在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发行股票、可转债及公司债券融资或收购资产的行为，则计算解除限售条件时应剔除相关行为产生的影响。公司在计算解除限售条件时剔除了 2022 年发生的股权激励费用以及收购百炼集团产生的相关损益。具体计算如下：

人民币：万元

	收入	净利润
经审定的 2022 年度文灿股份集团经营成果*	522,957.40	23,757.79
减：百炼集团合并范围内经营成果	264,281.21	7,398.23
加：股权激励-服务成本		1,660.48
股权激励-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336.84)
并购支出-文灿股份并购贷款利息支出		1,512.12
并购支出-文灿法国并购贷款利息支出		1,625.55
并购支出-文灿股份并购费用		977.01
并购支出-新设特殊目的实体而产生的收益		(403.63)
并购支出-确认的所得税费用		(622.28)
合计	<u>258,676.19</u>	<u>20,771.97</u>

*2022 年财务报表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1566523_B01 号标准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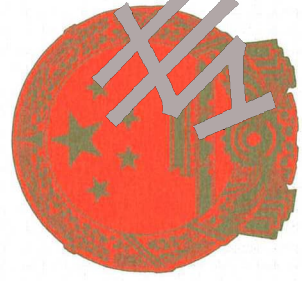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注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专业业务报告专用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4	11000008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4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546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259649382C	110029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9Q	110101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3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广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49LX3Y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新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302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3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1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2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9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6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4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356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662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5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43TG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3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875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208969879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F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UD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审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28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以上信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行审核,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完整负责;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代表对其执业能力的认可。

按照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字母排序,排名不分先后。

各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近二年行政处罚信息详见附件。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大中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备案证号: 京ICP备05002860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6号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姓名 张飞
 Full name 男
 Sex 1975-10-23
 出生日期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Date of birth 310110751023801
 Working unit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52140

No. of Certificate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10 月 30 日



2021年 10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张飞(310000052140)
 您已通过 2021 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 年 10 月 30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姓名 仰君
 Full name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10-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58619861021292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证书编号: 11000243007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19年5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仰君(110002430076)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